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更新提示性公告

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4 年10月23日在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站（www.cgws.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6666-888咨询。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3日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4年第3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照公募运作）的2024年第3季度报告全文于2024 年10月 23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gws.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6-888）咨询。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3日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延长存续期限并修改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的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产品”或“本集合计划”）投资者，在切实保护现有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经与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对本产品延长存续期限至2025年4月25日，并对本产品的资产管理合同和《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进行相应修改。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延长存续期限方案

本产品存续期限由“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起存续期不得超过3年。”变更为“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至2025年4月25日，存续期限届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

本集合计划合同变更生效日特指根据《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变更后的《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即2021年10月26日。

二、本产品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修改

本产品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修改详见附件《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修订前后文对照表》。本产品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修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且本产品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程序。

本产品管理人将根据上述内容更新产品资料概要相关部分。

本产品延长存续期限事宜及资产管理合同修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三、特殊开放期安排

为充分保护份额持有人利益，本集合计划将设置特殊开放期（2024年10月28日至2024年11月4日）。在特殊开放期内赎回不收取赎回费。若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不同意延长存续期限事宜的，可于特殊开放期内，自行通过本集合计划销售机构办理赎回所持有的本集合计划份额的相关事宜。

同时，本产品已自2024年10月21日起暂停申购业务，恢复日期将另行公告，具体请参见管理人相关公告。

四、其他事项

1、本公告仅对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延长存续期限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产品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相关资料。

2、风险提示：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充分了解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3、如有任何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514、400-6666-888）咨询，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gws.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附件：《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修订前后文对照表》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3日

附件：《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修订前后文对照表》

（一）《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修订对照表

改动位置	原合同条款	变更后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集合计划的基本情况	六、集合计划存续期限 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起存续期不得超过3年。	六、集合计划存续期限 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至2025年4月25日，存续期限届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
第五部分 集合计划的存续	资产管理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解决方案包括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并或者终止资产管理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资产管理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解决方案包括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并或者终止资产管理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至2025年4月25日，存续期限届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注：资产管理合同一并更新“第七部分 资产管理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中管理人及托管人基本信息。

（二）《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修订对照表

改动位置	原招募说明书条款	变更后招募说明书条款
六、集合计划的基本情况	六、集合计划存续期限 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起存续期不得超过3年。	六、集合计划存续期限 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至2025年4月25日，存续期限届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
八、集合计划的存续	资产管理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解决方案包括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并或者终止资产管理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资产管理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解决方案包括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并或者终止资产管理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至2025年4月25日，存续期限届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十八、风险揭示	一、投资本集合计划的风险 7、其他风险 （1）因技术因素而产生的风险，如电脑系统不可靠产生的风险； （2）因业务快速发展而在制度建设、人员配备、内控制度建立等方面不完善而产生的风险； （3）因人为因素而产生的风险，如内幕交易、欺诈等行为产生的风险； （4）对主要业务人员如投资经理的依赖而可能产生的风险； （5）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导致的管理人、销售机构等机构无法正常工作，从而影响集合计划的申购、赎回按正常时限完成的风险。	一、投资本集合计划的风险 7、其他风险 （1）因技术因素而产生的风险，如电脑系统不可靠产生的风险； （2）因业务快速发展而在制度建设、人员配备、内控制度建立等方面不完善而产生的风险； （3）因人为因素而产生的风险，如内幕交易、欺诈等行为产生的风险； （4）对主要业务人员如投资经理的依赖而可能产生的风险； （5）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导致的管理人、销售机构等机构无法正常工作，从而影响集合计划的申购、赎回按正常时限完成的风险； （6）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至2025年4月25日，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在 2025年4月25日资产管理合同到期的风险。

注：招募说明书一并更新“三、集合计划管理人”及“二十五、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24-041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于2024年9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4年度向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2024年度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6日、2024年8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向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关于增加2024年度向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扬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摩恩新能源系统（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恩新能源”）与华夏银行扬州分行融资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各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限额为2,000万元。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已经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实际担保余额为7,3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73%，以上担保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公司与华夏银行扬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88352　证券简称：颀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7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鉴于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于近期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经民主讨论，全体参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朱雪君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新一届的监事会组成之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职工代表监事朱雪君女士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朱雪君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5月至今，历任颀中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生产支援课副工程师、人力资源部副管理师、人事课管理师一级、薪资任用课管理师二级、薪资任用课管理师三级、薪资任用课高级管理师、薪资任用课资深管理师、薪资福利部资深管理师、薪资福利部主任管理师、总务二部主任管理师、总务部主任管理师、行政部主任管理师、行政部主任。

朱雪君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2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7/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3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0.5亿元~1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84.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9%
累计已回购金额	2,483.8433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59元/股~3.6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并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金额总额不低于人民币0.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回购股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回购股份的目的系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用于出售，逾期未实施出售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披露的《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4-067）。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的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684.2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39%，成交最高价为3.67元/股，成交最低价为3.59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2,483.843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300992　证券简称：泰福泵业　公告编号：2024-080
债券代码：123160　债券简称：泰福转债

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和2024年9月19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一、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2024年10月21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1610002046 6
3、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松门镇东南工业园区（海天名苑小区往东800米）
5、法定代表人：陈宣文
6、注册资本：玖仟零捌拾万零壹佰壹拾玖元
7、成立日期：1993年05月21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电机制造；风机、风扇制造；风机、风扇销售；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压缩机械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动和电动工具制造；风动和电动工具销售；金属工具制造；五金产品批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线、电缆经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纸和纸板容器制造；木制容器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温岭市东部新区龙门大道5号）

二、备查文件

1、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24-056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三季度业绩推介全球投资者电话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30日（星期三）下午16点至17点30分
- 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

一、电话会议内容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将于2024年10月29日晚间披露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业绩情况，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决定于2024年10月30日下午16点至17点30分召开2024年三季度业绩推介全球投资者电话会议，公司将针对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电话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10月30日（星期三）下午16点至17点30分

三、公司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会议的人员包括：董事、总经理黄历新先生，独立董事党英女士，副总经理秦海峰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黄朝全先生，副总经理杜灿勋先生，总会计师朱大庆先生以及相关部室负责人。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本次电话会议由公司的财经公关公司皓天财经集团有限公司（“皓天”）协调组织，拟参加本次会议的投资者请于2024年10月28日（星期一）上午9点前将报名回条发送至皓天电子邮箱hpi.invite@wsfg.hk，电话会议拨入方式将于公司收到报名回条后提供。报名回条请见本公告附件。

（二）投资者可以在2024年10月28日（星期一）上午9点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hpi.invite@wsfg.hk，公司将在电话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法

联系人：叶帅（皓天内地）、李卓（皓天香港）、陈浙鲁（华能国际）

电话：86-13166220381（皓天内地）、852-62250699（皓天香港）、8610-63226554（华能国际）

电子邮箱：hpi.invite@wsfg.hk

六、其他事项

在本次电话会议召开后，有关电话会议音频资料将登载于公司网站www.hpi.com.cn，投资者可登陆网站获取。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附件：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三季度业绩推介全球电话会议报名回条

回　条

请于2024年10月28日（星期一）上午9点前填妥以下回条并通过以下方式回复

姓名：	
职位：	
机构名称：	（如非机构，请注明为“个人投资者”）
电话：	
电邮：	

您对公司和行业较为关注的问题：

1、_____
2、_____
3、_____

（请在以下适合的选项中以［√］确认）

□ 是，我会出席了2024年10月30日(星期三)举行之电话会议。
□ 否，我不会出席该电话会议。
□ 将会有同事_____代表我参加是次电话会议。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新增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自2024年10月23日起增加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西南证券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列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512660	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880	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限制请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二、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基本信息及联系方式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客服电话：95355、4008096096
网址：http://www.swsc.com.cn

三、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5-20层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3日

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2024年8月23日起至2024年10月21日17:00止。2024年10月22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可参加本次持有人大会并参与表决。经统计，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基金份额共计37,750,781.61份，占本基金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62,392,722.60份的60.51%，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本次大会审议了《关于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并由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37,750,781.61份基金份额同意，0份基金份额反对，0份基金份额弃权。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达三分之二以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费用（公证费及律师费）由基金管理人支付。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会议议案于2024年10月22日表决通过，自该日起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决议内容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同意依《关于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的说明》修改《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为实施本次会议议案，同意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修改基金合同的有关具体事宜，并可在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

基金管理人将于表决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事项实施情况

根据本次会议议案及《关于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的说明》，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自2024年10月23日起正式生效。基金管理人将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订，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5、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6、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3日

关于国泰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新增销售机构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部分销售机构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相关销售机构决定自2024年10月25日起销售本基金管理人于2024年10月25日—2024年11月8日期间募集发行的国泰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22448、C类：022449）。投资人可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名称及代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22448	国泰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
022449	国泰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

二、新增销售机构及具体联系方式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7至18层101
客服电话：4008-888-888、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4、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5、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901室（部位：自编01），1001室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gzs.com.cn

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客服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7、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招商证券大厦
客服电话：400-888-8111/95565
网址：http://www.cmschina.com

8、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平城区迎宾街15号桐城中央21层
客服电话：4007121212
网址：http://www.dtsbc.com.cn

9、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客服电话：95517
网址：http://www.essence.com.cn/

10、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客服电话：956007
网址：www.jhzq.com.cn

1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88号
客服电话：95579
网址：www.95579.com

12、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客服电话：956066
网址：www.ewww.com.cn

13、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17楼
客服电话：400-0099-886
网址：www.gwgsc.com

14、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15、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客服电话：4008888128
网址：www.tebon.com.cn

16、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319号8幢10000室
客服电话：95582
网址：www.westsecu.com

17、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A栋41层
客服电话：95335
网址：www.avicsec.com

18、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客服电话：95532
网址：www.ciccwm.com

19、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客服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20、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21楼
客服电话：95368
网址：www.hlzq.com

21、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客服电话：95328
网址：www.dgzq.com.cn

22、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华西证券大厦
客服电话：95584
网址：www.hx168.com.cn

23、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stock.pingan.com

24、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213号7楼
客服电话：4008918918
网址：www.shzq.com

25、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客服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26、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客服电话：95330
网址：www.dwzq.com.cn

27、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客服电话：95355、4008096096
网址：http://www.swsc.com.cn

28、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盘古大观A座6层
客服电话：400-818-8000
网址：www.myfund.com

29、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凯石大厦
客服电话：400-643-3389
网址：www.vstonewealth.com

30、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客服电话：+86（021）65370077
网址：http://www.fofund.com.cn

31、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118号京汇大厦10层1206
客服电话：400-004-8821
网址：www.taixincf.com

32、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兰路277号东航滨江中心1号楼1203-1204室
客服电话：400-676-7523
网址：www.zhongzhengfund.com

33、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16号大华银行大厦7楼
客服电话：021-68889283
网址：www.pyfunds.cn

三、费率优惠活动

1、电子直销平台费率优惠

（1）本交易渠道认购费率优惠折扣仅针对本基金管理人直销网上交易平台通过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支付渠道进行的认购业务申请有效。

（2）优惠费率

渠道名称	认购优惠费率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4折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折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折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折

（3）具体规则

①自2024年10月25日起，投资者通过以上支付渠道认购本基金的客户，优惠前认购费率高于0.6%的，认购费率按活动优惠享受上述折扣（若活动优惠折扣为8折，即实收认购费率=原认购费率*0.8），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优惠前认购费率不高于0.6%或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受相应费率优惠。

②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基金在发行期间的认购费率，若本基金管理人相应调整本基金的募集期，则本基金的认购费率优惠期间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公告为准。

2、电子直销平台国泰利是宝货币快速转购业务费率优惠

自2024年10月25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平台办理国泰利是宝货币快速转购本基金的客户，转购补差费享受本基金原认购费率的0.1折优惠，但原认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按原费率执行。

3、其他销售机构费率优惠

自2024年10月25日起，投资者通过除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认购本基金的，是否享受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相关销售机构各自活动公告为准。

四、重要提示

投资者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等指定网站查询国泰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发行文件（《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5-20层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4临-054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